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獲得、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五(5)股現有股份獲發一
(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之結果
及
調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謹此提述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之供股
章程(「供股章程」)，內容有關供股。除非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
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
繳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 (i) 接獲暫定配額通知書項下暫定配發之9份有效接納，涉及合共28,487,222股供
股股份，佔供股項下提呈發售之216,769,742股供股股份最高數目約13.14%；
及
- (ii) 接獲額外申請表格項下額外供股股份之2份有效申請，涉及合共17,835,820股
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提呈發售之216,769,742股供股股份最高數目約8.23%。

合共11份涉及46,323,042股供股股份之有效接納及申請已獲接納及申請，佔供股項
下提呈發售之216,769,742股供股股份最高數目約21.37%。

根據上述結果，供股中170,446,700股供股股份尚未獲認購，佔供股項下提呈發售之216,769,742股供股股份最高數目約78.63%。

董事會認為，供股結果並不令人滿意，但考慮到恆生指數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該公佈發佈以來持續下跌，大大影響市場情緒，董事會認為屬正常情況。

包銷協議

由於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且聯席包銷商並未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終止包銷協議，包銷協議已成為無條件。

根據包銷協議，供股僅按竭誠基準獲包銷。聯席包銷商並無義務且可以不認購或不促使認購任何未被合資格股東認購之供股股份。

由於供股中170,446,700股供股股份尚未獲認購，而該等供股股份並無由聯席包銷商或其所促使之認購人認購，該等供股股份將不會發行，因此供股規模將會隨之減少。

額外申請

鑒於供股股份認購不足，董事會認為，悉數接納額外認購合共17,835,820股供股股份之有效申請，並向有關申請人全數配發及發行該數目之供股股份，乃屬公平公正。概無就全部或部分未成功之額外供股股份申請寄出退款支票。

供股縮減機制

正如供股章程所述，無論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或額外申請表格或由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受讓人或由聯席包銷商促使之認購人作出之全部供股股份申請，均將根據該等申請由本公司縮減至不會引致申請人或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一方之強制全面要約責任或不會導致本公司違反公眾持股量規定之水平之基準進行。

據董事考慮供股之配發結果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參與股東申請供股股份而引致強制全面要約責任或違反公眾持股量規定。因此，縮減機制並未觸發，本公司毋須縮減所有供股股份申請。

所得款項用途

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0,380,000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9,380,000港元。本公司擬根據供股章程「董事會函件」一節「建議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披露之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以及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緊接供股完成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				
趙瑞強先生	5,654,200	0.52	15,654,200	1.39
覃佳麗女士	43,060,000	3.97	51,672,000	4.57
張紹岩先生	5,346,000	0.49	15,346,000	1.36
趙振中先生	52,660,000	4.86	63,192,000	5.59
郭偉先生	34,740,000	3.21	41,392,000	3.66
鄭永強先生	408,200	0.04	408,200	0.04
林全智先生	436,200	0.04	436,200	0.04
黃海權先生	436,200	0.04	436,200	0.04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其他董事	46,060,000	4.25	46,060,000	4.08
前董事				
張曉彬先生 (附註1)	19,130,298	1.77	19,130,298	1.69
高峰先生 (附註1)	50,351,506	4.65	50,351,506	4.46
林家禮博士 (附註2)	200,000	0.02	200,000	0.02
小計：	258,482,604	23.85	304,278,604	26.92
公眾人士				
聯席包銷商	—	—	—	—
其他公眾股東	825,366,108	76.15	825,893,150	73.08
小計：	825,366,108	76.15	825,893,150	73.08
總計：	1,083,848,712	100.00	1,130,171,754	100.00

附註：

1. 張曉彬先生及高峰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起退任執行董事職務。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後，彼等毋須就作為董事披露於本公司之股權變動。上表所載彼等之持股量乃來自公開資料及基於董事所深知。
2. 林家禮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起生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後，彼毋須就作為董事披露於本公司之股權變動。上表所載彼之持股量乃來自公開資料及基於董事所深知。
3. 百分比數字已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位，上表若干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因此，總計數字未必為其上數字之算術總和。

所有執行董事均已認購供股股份，顯示本公司管理層對本公司未來前景充滿信心。本公司擬進行進一步集資活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適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通知任何進展。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

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五日(星期四)以平郵方式郵寄至獲配人及／或申請人之註冊地址，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預期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將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調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緊隨供股完成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27,52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購股權之認購價及／或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可於供股成為無條件後根據購股權計劃調整。

由於供股行使價及購股權獲行使後將發行之股份數目之調整，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上市規則第17.03(13)條有關購股權計劃條款、聯交所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刊發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更新之上市規則第17.03(13)條補充指引及緊接該規則後之附註（「**聯交所補充指引**」）（附於常見問題編號第072-2020號）之調整如下，並將於根據供股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時自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五日（星期四）起生效：

授出日期	緊接供股完成後之調整前		緊接供股完成後之調整後	
	因尚未行使 購股權獲行使 而將予發行 之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 行使價 (港元)	因尚未行使 購股權獲行使 而將予發行 之經調整 股份數目	經調整每股 股份行使價 (港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	27,520,000	0.55	26,814,359	0.564

除上述調整外，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行使價及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調整之計算所執行之商定程序向董事會發出事實調查結果報告，指出上述計算在數學上準確無誤，並遵守(i)購股權計劃之條款；(ii)上市規則第17.03(13)條所載規定；及(iii)聯交所補充指引。

承董事會命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周志輝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趙瑞強先生、覃佳麗女士、張紹岩先生、趙振中先生及郭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永強先生、林全智先生及黃海權先生。